

# 臺南市政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

## 第 6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9 月 6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 30 分

貳、地點：本府永華市政中心 6 樓簡報室

參、主席：黃市長偉哲

肆、出席、請假、列席人員：詳簽到表 紀錄：張宇心

伍、主席宣布開會並致詞：（略）

陸、第 5 次會議記錄與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提請確認。

委員發言紀要

阮俊達委員：

針對第 15 頁列管事項編號 4，據我瞭解，有些局處不確定哪些政策算是族群交流政策，如第 136 頁的附表。

族群交流政策可分為兩類，第一類是針對單一族群，目的是促進單一族群內部的發展，或是回應族群內部需求。例如：教育局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指導班，參加對象為準備族語考試的原住民學生。

第二類是促進不同族群之間的交流，比如中央客家委員會在 8 月 1 日原住民族日舉辦「向原住民族致敬」系列活動，就是跨族群交流政策的呈現。

136 頁的會議資料，僅有財稅局、原民會、客委會列出族群交流政策，但工作報告中的施政成果列表，其實有很多促進族群交流很好的政策。比如教育局辦理原住民文化巡迴列車與客家文化巡迴列車，或是文化局辦理「相遇西拉雅」系列研習課程，都是非常好的例子，可以讓不同朋友認識臺南的原住民族及西拉雅族。

建議下次會議不需特別將族群交流政策列為附表，改以兩種類別區分各局處施政成果及施政計畫。第一類是各局處針對單一族群所推動的政策。第二類則是政策受益的對象，或是活動參加的對象橫跨許多不同族群，彼此進行互動跟交流。這些政策就可作為推動族群主流化，作為鼓勵、促進族群互動交流的重點政策。

**主席提示：**工作報告施政成果及計畫分為兩個部分，一是針對單一族群，另一個部分則是多元族群互動的成果及政策。

## **柒、報告事項：工作報告**

### 委員發言紀要

#### 一、 阮俊達委員：

藉由族群主流化推動會，各族群委員及局處會能彼此學習針對不同族群施政的觀點，是件很有意義的事情。目前議程內都會安排專題演講，邀請委員或是學者專家分享族群主流化政策的概念或想法，建議未來也可以向第一線推動族群政策的局處學習，而在工作報告中，可改由委員們聆聽各局處推動族群政策的心得，以瞭解過程中是否遇到什麼問題或挑戰。

各局處都有豐碩的施政成果，或許其中有很好的經驗或回饋，是在列表上無法看出。比如法制處的同仁完成內部培力課程後，是否有心得回饋？或是政風處辦理族群意識培力，針對大法官解釋進行辯論，亦是很好的腦力激盪過程。又比如教育局推動文化巡迴列車、kitulu 遊學、山海共學，學生們參加這些活動有什麼收穫或回饋？以及每年推動這些政策要如何再精進？希

望這些經驗可以分享、被看見。

建議下次會議可安排 1 至 2 個局、處分享族群交流政策的經驗或成果，除能達到跨局處互相學習的效益，亦可讓委員瞭解各局處在第一線的施政內容，從討論的過程中獲得更多收穫。另外建請給予願意報告成果的局、處敘獎或公開表揚，促進正向討論氣氛。

二、林春鳳委員：

各地方對族群主流化還沒有概念的時候，臺南市政府已經有具體的作為。從各局處書面的成果及計畫，也看到行政的魄力，這都讓我非常感佩。

但除了書面資料，族群主流化的特色和成果，我想到可以從平常的環境呈現。例如走進臺南市政府的辦公環境，有沒有感受到族群主流化的友善，或善用不同族群的音樂，給予不同的感受。或是有沒有一些族群特色產品，或能提供其長期運作的友善空間？這些都是很實際且具體的作為，所以我會用有型、有色、有顏料，甚至有味道的指標看待這件事。

主席提示：

一、下次會議開始，請主政單位安排 2 至 3 個局處會報告，時間為 5 至 10 分鐘。

二、為更具體地感受、親身體驗到族群主流化政策，請主政單位參考委員之建議規劃。

捌、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馬耀基朗博士進行專題演講

講題：族群生活化，生活族群化

## 玖、委員提案與臨時動議

### 提案一：市定原住民的再思考、對白河一帶洪安雅族的再研究。

委員發言紀要：

#### 一、 李瑞源委員：

西拉雅族為臺南市定原住民，但在臺南白河或是玉井一帶，還有大武壠或是洪安雅族等其他族群。這些族群身分的認定，對臺南市多元族群共融的願景會有實質幫助。

除了西拉雅族，白河一帶尚有洪安雅族，岩前、白水溪為其聚落，學者對這部分的研究還有待精進，因為在族群邊界的地方，有時候該族群的屬性需要再確認。比如臺中南屯的貓霧揀社（Babusaga）過去被歸類為巴布薩族（Babuza），但經過簡史朗老師研究後發現其實是屬於拍瀑拉族（Papora），因為處於族群邊界，所以更需要學界的研究與投入，這樣在日後推廣該族群文化時，就會更精確。

#### 二、 段洪坤委員：

白河、玉井、楠西一帶究竟是大武壠族，抑或是洪雅族尚需商議。個人非常贊成族群的分類要再明確，並重新思考如何稱呼，尊重其主體性。清朝時期，白河六重溪是大武壠派社、玉井和楠西則是大武壠社群，當時進行人口數登記是在 2009 年，但現在玉井、楠西地區，以新港社居多。人群會流動，經過 200 多年的遷徙以及通婚，若要說臺南市有 23% 是大武壠和洪雅族的後裔，這樣的數字比例需要再釐清。

提案二族群的研究也是有必要的，哆囉嚨社遷徙到白

河仙草埔、岩前、白水溪，在日治時期被學者歸類為洪雅族，但透過學者從語言學方面的研究發現，所唱的歌謠是西拉雅語，因此有必要再調查研究。

三、 李瑞源委員：

玉井、楠西的人口確實有些屬於新港社，但當時的「熟」註記無法反映各族群別。

承認平埔原住民，就近程來說，會讓臺南市的多元族群文化會更加豐富。中程來看，對其他縣市也會有示範、鼓勵的作用。遠程方面，則有利於中央政府將來認定平埔原住民。

**主席提示：請主政單位錄案研議。**

**提案二：建請市府全面清查並改正市內各景點解說牌及相關學校文化教材對於市定原住民族西拉雅族的正確稱法，通告週知，以落實族群主流化教育之精神。**

委員發言紀要：

一、 段洪坤委員：

西拉雅族被認定為市定原住民已經有一段時間，但相關單位對這個族群仍不是很了解。例如有些學校到吉貝要進行戶外教學，但學校老師還是跟學生介紹說這是平埔族的社區，顯見臺灣的族群教育還是不夠完整。高山族、平埔族僅為劃分地理區域的稱呼，西拉雅族既為市定原住民，為何不稱其族名？不論是會議手冊，或本市的景點解說牌、展館，都可看到西拉雅系平埔族、平埔西拉雅族、西拉雅平埔族等稱呼，讓人產生錯亂，究竟是在闡述哪一族。因此建議名稱應該予以

統一，讓教育人員能夠傳遞知識。

原住民族不應該有平地、山地之分，如果涉及大武壠族、洪雅族，建議用複數的稱法-平埔族群來稱呼。若積極一點，臺南市作為推動族群主流化的先驅城市，何不將這三個族群直接稱呼為臺南市原住民族。希望對土地上的族群能有正確的認識，也希望能夠將族群主流化教育落實於生活中。

二、 白惠蘭主任委員：

目前臺南市境內有西拉雅族、大武壠族及洪雅族，市定原住民為西拉雅族。建議西拉雅族的聚落，就用西拉雅族來稱呼，至於族群分類不那麼鮮明的地區，就用平埔族群來稱呼。

三、 段洪坤委員：

需再經過調查研究，才能確定哪些區域是大武壠族或洪雅族。建議可以寫平埔族群，後面括號內加註是哪一族。比如白河的岩前、白水溪，就可以寫洪雅族，六重溪可以寫大武壠族。這樣平埔族群對身分的訴求，也能受到社會尊重。

希望景點的解說牌可以改一下，不然只有府內同仁知道稱呼統一，但民眾來到臺南，看到解說牌還是一樣，建議盤點後進行更改。

四、 林春鳳委員：

對於西拉雅族的稱呼，這是歷史的傷痛，雖然是一個錯誤，但那是歷史的痕跡和過程，再教育是目前必須要做的。建議透過教育方式補救，補充說明並加強這部分，回復其尊嚴。

五、 谷暮·哈就議員：

教育方面，也要讓臺南市的孩子了解境內的原住民族。建議透過教育局行文至各個學校說明如何稱呼西拉雅族，以及臺南市境內各個原住民族的正確名稱。此外，相關的教師研習也要有這樣的課程，讓本市的教師、教育界知道如何正確稱呼臺南市的原住民族，而不是只有開會的人知道，應該要廣為宣傳，讓更多孩子、社會大眾知道。

六、 李瑞源委員：

建議對市內大武壠族、洪雅族的族群描述，跟西拉雅族一樣就好。用平埔族群（大武壠族或洪雅族）的方式，是多此一舉，民眾也會產生疑惑。

因為民眾並不會知道，這樣的做法是僅針對「市內族群還不鮮明的地區」，直接描述其族群身分，是尊重，也更有利族群主流化的推動。

**主席提示：請依段委員的提案，函文至各局處，至少府內單位用詞要一致。**

七、 穆麗君委員：

2024 年為臺南建城 400 年，但各部落對這個活動不太了解，建議文化局就各部落組織代表或族語老師或西拉雅推動會委員召開一場會議，對於建城 400 年有一個建議、溝通的平台。

**主席提示：請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於臺南 400 年籌備會議提出。**

八、 溫彩棠委員：

感謝市政府各局處會對客家族群主流化的推展給予很多友善支持與鼓勵。教育局給予很多鼓勵，文化局也

開放演藝廳讓客家大戲在文化中心演出，並感謝圖書館總館採購客家圖書。

九、 谷暮·哈就議員：

建議往後會議各局處會針對亮點業務報告 1 分鐘。

拾、散會：下午 3 時 10 分。